

# 「宜蘭勁好Top10 好食.好物.好所在」照片使用授權書

本公司(單位)\_\_\_\_\_ (以下簡稱授權人) 同意無償提供宜蘭縣政府(以下簡稱被授權單位)，使用授權影像(相片及相關說明文字)於宜蘭縣政府所主辦活動之「宜蘭勁好Top10 好食.好物.好所在」專案之運用，並同意被授權單位得使用授權影像(相片及相關說明文字)於相關之活動、宣傳、相關印刷品製作及光碟或數位化方式重製(含線上活動)。

詳細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本人(單位)具有授權影像(相片)資料 \_\_\_\_\_ 張之所有權，如有違反著作權之行為者，將自行負責法律責任。
- 二、本人(單位)同意照片使用權免費提供予被授權單位使用，且同意被授權單位從事本影像(相片及相關說明文字)之複製、數位重製、攝影、出版(數位及紙本)、著作、公開活動、網路活動及其他等權利，並於必要時執行單位得針對影像(相片)進行衍生設計，不另給酬。

特此證明

授權人： \_\_\_\_\_ (簽章)  
電話：(宅) \_\_\_\_\_ (公) \_\_\_\_\_ (行動電話)  
電子信箱：  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月 日